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3-073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月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六家全资子公司：杭州润达、青岛益信、鑫海润邦、惠中生物、惠中医疗、哈尔滨润达；五家控股子公司：合肥润达、济南润达、润达榕嘉、上海润医、武汉优科联盛。被担保人非上市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3 年 7 月合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21,661.00 万元，此前已实际为该等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 193,973.95 万元，截至目前累计为其提供担保金额 215,634.95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将持有的股份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公司实际承担出资比例对应的担保责任。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杭州润达、上海润医、润达榕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8.05%。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为支持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发展，解决其流动资金短缺问题，经公司董事会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类）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2,6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对等担保或为公司提供足额反担保，公司实际承担出资比例对应的担保金额。

（二）担保预计的实际发生情况

2023 年 7 月，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发生如下担保（单位：万元）：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已实际担保金额 | 金融机构 | 本次担保起始日 | 本次实际担保金额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 2023 年度担保额度 | 可用担保额度 | 目前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至担保前金额上一资产比例 | 其他方共同担保或反担保 |
|---|---|---|---|---|---|---|---|---|---|---|---|---|---|
|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 | | | | | | | | | | | | |
| 润达医疗 | 杭州润达 | 100.00% | 74.09% | 104,650.61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 2023 年 7 月 5 日 | 2,400.00 | 109,050.61 | 151,000.00 | 41,949.39 | 28.05% | | |
| 润达医疗 | 杭州润达 | 100.00% | 74.09% | 104,650.61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开元支行 | 2023 年 7 月 14 日 | 2,000.00 | 109,050.61 | 151,000.00 | 41,949.39 | 28.05% | | |
| 润达医疗 | 润达榕嘉 | 51.00% | 80.62% | 10,000.0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 | 2023 年 7 月 7 日 | 500.00 | 13,541.00 | 25,000.00 | 11,459.00 | 3.48% | 注 5 | |
| 润达医疗 | 润达榕嘉 | 51.00% | 80.62% | 10,000.00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2023 年 7 月 14 日 | 1,091.00 | 13,541.00 | 25,000.00 | 11,459.00 | 3.48% | 注 5 | |
| 润达医疗 | 润达榕嘉 | 51.00% | 80.62% | 10,000.00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2023 年 7 月 24 日 | 950.00 | 13,541.00 | 25,000.00 | 11,459.00 | 3.48% | 注 6 | |
| 润达医疗 | 润达榕嘉 | 51.00% | 80.62% | 10,000.00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2023 年 7 月 28 日 | 1,000.00 | 13,541.00 | 25,000.00 | 11,459.00 | 3.48% | 注 6 | |
| 润达医疗 | 上海润医 | 51.00% | 73.91% | 2,000.00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 | 2023 年 7 月 14 日 | 1,000.00 | 3,000.00 | 4,000.00 | 1,000.00 | 0.77% | 注 6 | |
|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 | | | | | | | | | | | | |
| 润达医疗 | 哈尔滨润达 | 100.00% | 36.54% | 5,000.0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 2023 年 7 月 28 日 | 1,000.00 | 6,000.00 | 7,000.00 | 1,000.00 | 1.54% | | |
| 润达医疗 | 合肥润达 | 40.01% | 65.46% | 17,839.70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2023 年 7 月 21 日 | 1,000.00 | 19,839.70 | 25,000.00 | 5,160.30 | 5.10% | 注 3 | |
| 润达医疗 | 合肥润达 | 40.01% | 65.46% | 17,839.70 |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 | 2023 年 7 月 28 日 | 1,000.00 | 19,839.70 | 25,000.00 | 5,160.30 | 5.10% | 注 4 | |
| 润达医疗 | 惠中生物 | 100.00% | 53.72% | 9,000.00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2023 年 7 月 7 日 | 1,000.00 | 10,000.00 | 10,000.00 | 0.00 | 2.57% | | |
| 润达医疗 | 惠中医疗 | 100.00% | 37.21% | 5,788.64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2023 年 7 月 5 日 | 900.00 | 7,688.64 | 10,000.00 | 2,311.36 | 1.98% | | |
| 润达医疗 | 惠中医疗 | 100.00% | 37.21% | 5,788.64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 | 2023 年 7 月 24 日 | 1,000.00 | 7,688.64 | 10,000.00 | 2,311.36 | 1.98% | | |
| 润达医疗 | 济南润达 | 70.00% | 61.41% | 8,190.00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 2023 年 7 月 6 日 | 1,810.00 | 11,810.00 | 20,000.00 | 8,190.00 | 3.04% | 注 2 | |
| 润达医疗 | 济南润达 | 70.00% | 61.41% | 8,190.00 |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张庄支行 | 2023 年 7 月 10 日 | 1,810.00 | 11,810.00 | 20,000.00 | 8,190.00 | 3.04% | 注 1 | |
| 润达医疗 | 青岛益信 | 100.00% | 57.64% | 17,000.00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 2023 年 7 月 6 日 | 2,000.00 | 19,000.00 | 30,000.00 | 11,000.00 | 4.89% | | |
| 润达医疗 | 武汉优科联盛 | 51.00% | 33.54% | 3,8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2023 年 7 月 21 日 | 200.00 | 4,000.00 | 10,000.00 | 6,000.00 | 1.03% | 注 7 | |
| 润达医疗 | 鑫海润邦 | 100.00% | 66.87% | 10,705.00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 2023 年 7 月 14 日 | 1,000.00 | 11,705.00 | 20,000.00 | 8,295.00 | 3.01% | | |

注 1：李杰、李健共同担保，济南润达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30%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 2：济南润达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30%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 3：合肥润达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59.9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 4：杨红、汪硕共同担保，合肥润达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59.9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 5：钱学庆共同担保，润达榕嘉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4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 6：润达榕嘉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4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 7：熊冬和共同担保，武汉优科联盛股东就招商银行 200 万贷款签订担保责任分割协议，公司实际承担 51%的担保责任。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杭州润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3MA2H0WQF15

成立时间：2019 年 11 月 26 日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绍兴路 398 号国投大厦 1303 室

法定代表人：胡震宁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主营业务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21,728 | 166,901 | 54,828 | 205,118 | 2,222 |
| 2023 年 1-3 月/2023 年 3 月 31 日 | 213,553 | 158,229 | 55,324 | 54,493 | 496 |

注：2022 年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2、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青岛益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3763602608H

成立时间：2004 年 6 月 9 日

公司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黑龙江南路 2 号甲 12 层 1202-1206 室

法定代表人：胡震宁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主营业务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75,917 | 43,335 | 32,583 | 81,517 | 2,686 |
| 2023 年 1-3 月/2023 年 3 月 31 日 | 76,929 | 44,341 | 32,588 | 17,815 | 5 |

注：2022 年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3、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合肥润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MUDJ51G

成立时间：2016 年 4 月 6 日

公司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光路 118 号药检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刘田姣

注册资本：1667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40.01%股权；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杨红 30.59%、汪硕 29.40%。

主营业务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40,467 | 26,878 | 13,589 | 33,505 | 924 |
| 2023 年 1-3 月/2023 年 3 月 31 日 | 39,634 | 25,946 | 13,688 | 6,588 | 99 |

注：2022 年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4、济南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济南润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307180 78XH

成立时间：2014 年 11 月 11 日

公司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东风街道辛祝路 87-1 号 306、307、308 室

法定代表人：李杰

注册资本：505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70%股权；悦昇达（济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30%股权。

主营业务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31,838 | 19,687 | 12,151 | 24,841 | 1,246 |
| 2023 年 1-3 月/2023 年 3 月 31 日 | 31,944 | 19,618 | 12,326 | 5,467 | 175 |

注：2022 年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5、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简称“鑫海润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3053077677Y

成立时间：2012 年 10 月 10 日

公司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黑龙江南路 2 号甲 12 层 1209 户

法定代表人：胡震宁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主营业务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74,782 | 49,957 | 24,825 | 59,137 | 496 |
| 2023 年 1-3 月/2023 年 3 月 31 日 | 74,342 | 49,714 | 24,628 | 12,716 | -197 |

注：2022 年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6、上海惠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惠中生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133607244C

成立时间：1992 年 11 月 12 日

公司住所：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卫昌路 1018 号 2 幢 3 层、4 层、3 幢 1 层、2 层、4 层

法定代表人：刘辉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惠中诊断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穿透持有其 100%股权。

主营业务为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5,172 | 14,610 | 10,562 | 17,848 | 2,691 |
| 2023 年 1-3 月/2023 年 3 月 31 日 | 24,009 | 12,897 | 11,112 | 4,491 | 549 |

注：2022 年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7、哈尔滨润达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哈尔滨润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9907808403XP

成立时间：2013 年 11 月 22 日

公司住所：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企业加速器 3 号楼（巨宝一路 768 号）2 单元 2 层

法定代表人：胡震宁

注册资本：222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主营业务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43,969 | 30,282 | 13,686 | 12,257 | -1,118 |
| 2023 年 1-3 月/2023 年 3 月 31 日 | 43,453 | 15,877 | 27,575 | 4,459 | 889 |

注：2022 年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8、上海润达榕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润达榕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320849177H

成立时间：2014 年 11 月 5 日

公司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江杨南路 880 号 B3 幢一楼

法定代表人：钱学庆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股权；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钱学庆 40%、胡雄毅 5%、许啸龙 4%。

主营业务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68,229 | 55,970 | 12,259 | 76,195 | 8,658 |
| 2023 年 1-3 月/2023 年 3 月 31 日 | 64,153 | 51,720 | 12,433 | 9,663 | 174 |

注：2022 年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9、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惠中医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671898366

成立时间：2008 年 2 月 14 日

公司住所：上海金山区山阳镇卫昌路 1018 号

法定代表人：刘辉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惠中诊断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穿透持有其 100%股权。

主营业务为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37,871 | 13,659 | 24,212 | 11,425 | 1,396 |
| 2023 年 1-3 月/2023 年 3 月 31 日 | 39,332 | 14,634 | 24,698 | 3,446 | 486 |

注：2022 年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10、上海润医科学仪器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润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K37GG5T

成立时间：2016 年 2 月 2 日

公司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江杨南路 880 号 B3 幢三楼

法定代表人：钱学庆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润达榕嘉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穿透持有其 51%股权。

主营业务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6,509 | 4,914 | 1,594 | 6,164 | 158 |
| 2023 年 1-3 月/2023 年 3 月 31 日 | 6,125 | 4,527 | 1,598 | 1,073 | 3 |

注：2022 年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11、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简称“武汉优科联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11MA4KP5M53J

成立时间：2016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住所：洪山区文化大道 555 号融创智谷 A15 栋 3 层 301-302

法定代表人：胡震宁

注册资本：10929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股权；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武汉富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9.85%、熊冬和 9.15%。

主营业务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 39,048 | 12,690 | 26,358 | 41,935 | 4,172 |
| 2023 年 1-3 月/2023 年 3 月 31 日 | 41,268 | 13,841 | 27,427 | 11,922 | 1,068 |

注：2022 年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为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序号 | 被担保人 | 银行 |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 贷款期限 | 担保方式 | 担保范围 | 保证期间 |
|---|---|---|---|---|---|---|---|
| 1 | 杭州润达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 2,400.00 | 半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为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 | 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 2 | 济南润达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 1,810.00 | 一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 |
| 3 | 杭州润达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开元支行 | 2,000.00 | 一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在本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 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 4 | 哈尔滨润达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 1,000.00 | 一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 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
| 5 | 润达榕嘉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 | 500.00 | 一年 | 由公司、钱学庆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 |
| 6 | 合肥润达 |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 | 1,000.00 | 一年 | 由公司、杨红女士、汪硕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全部债务，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 | 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 7 | 合肥润达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1,000.00 | 一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 《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 8 | 润达榕嘉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1,000.00 | 一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 |
| 9 | 惠中生物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1,000.00 | 一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公司和北京银行同意本合同所列的公司关联企业可以作为申请人，按本合同的约定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上述关联企业使用授信额度时视同本合同的当事人，并就与其有关的具体业务，与公司共同连带地承担本合同项下公司一方以及具体业务合同下申请人一方的承诺、保证、义务与责任；此外，公司就上述每一申请人在每一具体业务合同下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北京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保证期间为申请人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 10 | 润达榕嘉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1,091.00 | 一年 | 由公司、钱学庆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 |
| 11 | 惠中医疗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882.00 | 一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 12 | 惠中医疗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18.00 | 半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 |
| 13 | 润达榕嘉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950.00 | 一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 |
| 14 | 惠中医疗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 | 1,000.00 | 一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 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
| 15 | 济南润达 |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张庄支行 | 1,810.00 | 四个月 | 由公司、李杰先生、李健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在担保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基于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金、担保财产保管费、查询费、公证费、保险费、提存费、实现债权及担保权的费用。 | 对于贷款，保证期间分笔计算，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贷款到期后三年止。 |
| 16 | 青岛益信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 2,000.00 | 一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本合同第 1.2 条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 为该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 17 | 上海润医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 | 1,000.00 | 一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 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 18 | 武汉优科联盛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200.00 | 一年 | 由公司、熊冬和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本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 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
| 19 | 鑫海润邦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 1,000.00 | 半年 |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 |

注：1、贷款期限以实际发生为准。

2、反担保及担保分割措施：（1）济南润达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30%的股权质押给公司；（2）合肥润达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59.9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3）润达榕嘉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4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4）武汉优科联盛股东就招商银行 200 万贷款签订《担保责任分割协议》，公司实际承担 51%的担保责任。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提供担保的贷款为各子公司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加快子公司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其中杭州润达、上海润医、润达榕嘉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 70%，为其担保是为支持其经营，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增强其盈利能力，公司能实时监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风险在可控范围。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对等担保或为公司提供足额反担保，公司实际承担出资比例对应的担保金额。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贷款为各公司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所需，是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的，并且被担保方具有完善的风险评估与控制体系，公司能实时监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风险在可控范围内。经董事会审核，同意上述担保预计事项，并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担保业务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02,600.00 万元（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264,609.95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02,600.00 万元（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264,609.95 万元）、上述数额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均为 68.05%，无逾期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润达医疗

股票代码：603108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市拱墅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施家花园 23 幢 803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股权无偿划转）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

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义

| | | |
|---|---|---|
| 本报告书 | 指 |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拱墅国控 | 指 | 杭州市拱墅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润达医疗、上市公司、公司 | 指 |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拱墅国投 | 指 | 杭州市拱墅区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 | 指 | 杭州市拱墅区财政局将其持有的拱墅国投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拱墅国控，并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拱墅国控成为润达医疗的间接控股股东。 |
| 拱墅区财政局 | 指 | 杭州市拱墅区财政局 |
| 拱墅区人民政府 | 指 |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 |
|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上交所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收购办法》 | 指 |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
| 《准则 15 号》 | 指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
| 《准则 16 号》 | 指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
| 元、万元、亿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本报告书的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市拱墅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杭州市拱墅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30103MA2B1QUY6G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施家花园 23 幢 803 室 |
| 法定代表人 | 王兵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
| 注册资本 | 500000 万元人民币 |
| 通讯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施家花园 23 幢 803 室 |
| 联系电话 | 0571-56330195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股权投资；控股公司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经营期限 | 2018 年 4 月 4 日至无固定期限 |
| 股东情况 | 杭州市拱墅区财政局（100%）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杭州市拱墅区财政局直接持有拱墅国控 100%股权，杭州市拱墅区财政局为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下属机关单位，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为拱墅国控实际控制人。拱墅国控与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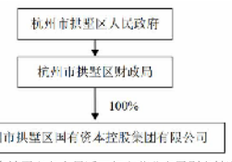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及财务情况说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拱墅国控主要从事园区管理服务、股权投资、文化场馆管理服务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拱墅国控对外投资 3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是拱墅国投、杭州市拱墅区大运河文旅商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市拱墅区大运河数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拱墅国投主营业务为产业运营、市场化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政策性融资担保、转贷引导基金、资产经营等；杭州市拱墅区大运河文旅商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整合优化拱墅区文旅、商贸资源并统筹运营；杭州市拱墅区大运河数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区域内土地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动迁安置、物业管理、资产经营等。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近三年财务状况

| | 总资产（万元） | 净资产（万元） |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 净资产收益率（%） | 资产负债率（%） |
|---|---|---|---|---|---|---|
| 2020 年度 | 5,300,625.38 | 1,978,896.34 | 1,000,315.56 | 63,072.87 | 3.5 | 62.67 |
| 2021 年度 | 5,912,746.90 | 2,282,884.19 | 1,236,807.74 | 115,301.38 | 5.4 | 61.39 |
| 2022 年度 | 8,022,147.45 | 3,344,490.64 | 1,110,210.72 | 54,369.46 | 1.9 | 58.31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合规经营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五年来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之情形。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拱墅国控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或关联关系 | 身份证号码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
|---|---|---|---|---|---|
| 王兵 | 董事长兼总经理 | 3301061967**** | 中国 | 浙江杭州 | 否 |
| 杨艳 | 董事兼副总经理 | 3209021976**** | 中国 | 浙江杭州 | 否 |
| 徐晓燕 | 董事 | 3325281991**** | 中国 | 浙江杭州 | 否 |
| 付石柱 | 监事会主席 | 4115211985**** | 中国 | 浙江杭州 | 否 |
| 宋景旻 | 监事 | 3301061988**** | 中国 | 浙江杭州 | 否 |
| 黄珏 | 监事 | 3301021982**** | 中国 | 浙江杭州 | 否 |
| 应樱 | 监事 | 3301021992**** | 中国 | 浙江杭州 | 否 |
| 刘施婕 | 监事 | 3308811987**** | 中国 | 浙江杭州 | 否 |

上述人员近五年来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之情形。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审批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依据杭州市拱墅区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无偿划转部分股权的通知》（拱财〔2022〕26 号），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杭州市拱墅区财政局将其持有的拱墅国投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拱墅国控。本次股权划转后，拱